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8樓
承辦人：李展璋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91
傳真：02-27593365
電子郵件：bu9072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蘭雅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130877691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競賽規程1份 (22984687_11130877691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11學年度教育盃中小學射箭錦標賽競賽規程1
份，請貴校踴躍報名參加，並請逕依權責辦理參賽人員公
假登記及課務排代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111年10月7日北市萬芳中學字
第1116011327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提升本市中小學射箭競技實力，本局委請萬芳高中承辦
旨揭賽事，請貴校務必將本案訊息公告周知，相關資訊摘要
如下：

(一)比賽日期：112年1月4日（星期三）。

(二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1年12月9日（星期五）截止（郵
寄以郵戳為憑，聯絡箱或親自送達以截止日為限）。

(三)比賽地點：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操場（臺北市文山區
興隆路3段115巷1號）。

(四)領隊會議日期：112年1月4日（星期三）比賽當日上午8
時30分於比賽會場舉行。

蘭雅國中 1111020



PIAA1116009434

三、若有相關問題或建議，請洽萬芳高中體育組楊家鑫組長，
電話（02）2230-9585轉350。

正本：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上海台商子女學校、東莞台商子弟學校、華東臺商子女學校、臺北歐洲學校(中學部)、臺北美國學校、臺北日僑學校、臺北私立道明外僑學校、恩慈美國學校、臺北韓國學校、臺北復臨美國學校、臺北歐洲學校(小學部)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(臺北市實驗教育創新發展中心)（含附件）

電文
2022/10/20
07:54:58
交換章

裝

訂

線